

# 黄江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金额单位：万元

填报单位名称：东莞市黄江镇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服务中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Q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补贴	评价年度	2023年	评价金额	78				
	联系人	任欢娣	联系电话	83361186	项目类别	32-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实施文件依据	根据东组通〔2021〕12号文件和《关于做好2022年财政资金项目入库储备工作的通知》(东财函〔2021〕560号)，重新修改整理2022年项目库项目类别文件要求。	主要实施内容	用于对兼职“两新”党组织书记按每人每月1000元的标准拨发岗位津贴。						
资金情况	资金分类	镇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如有）			小计	其他资金说明			
	年初预算安排	78				78				
	实际分配下达	51				51				
	实际支出金额	51				51				
当年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预计2023年两新组织书记人数65人，每人每年发放12000元，共780000元	目标具体完成情况	2023年对43名两新组织书记发放了共51万元津贴，激发和增强全镇“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的积极性和荣誉感，提升全镇“两新”党组织党建工作质量			未完成（如有）原因说明		按市委最新工作指示，申领津贴的党组织书记，党组织关系必须在当地，组织关系未转过来的，不得申领津贴，因而2023年部分党组织书记未能申领津贴；实际上	
绩效信息公开	本项目绩效目标公开网址	http://www.dg.gov.cn/dghjz/gkmlpt/content/3/3993/post_3993025.html#2574	本项目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公开网址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定性指标完成档次	具体完成情况说明	财政复核评分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 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 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过程	30	资金管理	10	资金支出率	10	≥90%	100%	10	实际支出51万，占分配下达预算数100%		10	预算执行率（10分）。主要依据“实际支出金额/实际下达预算数*分值权重”计算核定得分。 因上级或政府工作任务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资金无法使用或项目终止的，单位一个月内主动向财政提出资金收回的，本指标不扣分，超过一个月的，酌情扣分。	1. 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 2. 其他能反映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3. 上级或本级政府工作任务
		事项管理	20	监管有效性	10	良好	良好	10	良好	建立有效管理制度，按规定进行预决算、绩效目标公开，资金拨付及时。	10	1. 资金管理单位未建立有效管理制度，或管理制度落实不严； 2. 项目未按规定进行预决算、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等信息公开； 3. 应采取政府采购的项目未按要求进行政府采购，采购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采购资金未按照合同约定的进度及时支付； 4. 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建设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	1. 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及检查报告； 2. 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3. 政府采购或工程招投标有关公告、合同等； 4. 信息公开截图。
				自评管理质量	10	良好	良好	10	良好	自评信息资料报送及时；填报完整详细规范。	10	1. 自评信息及资料报送不及时，扣3分； 2. 自评信息填报不完整、不详细、不规范，扣3分； 3. 自评佐证资料不充分、不齐全，未能有效佐证各指标得分情况，扣4分。	绩效自评相关佐证材料
产出	35	数量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35/指标总数	补贴发放人数	各项指标权重=35/指标总数	65人	43人	5.7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5.7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3. 若项目产出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合理，不符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 专项上报给市委市政府、上级部门的工作报告； 3. 上级考核结果； 4. 人大、审计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8.75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8.75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7. 其他需要单独说明的情况（需要有单位红头和盖章）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8.75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8.75	3. 若项目产出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合理，不符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100%	8.75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8.75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效益	35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35/指标总数	党组织在社会组织中发挥作用	各项指标权重=35/指标总数	良好	良好	11.6	优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1.6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党建工作健康有序发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1.6	优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1.6	7. 其他需要单独说明的情况（需要有单位红头和盖章）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对党组织建设的满意度		≥90%	90%	11.6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1.6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合计：	100	*	100	*	100	*	*	96.75	*	*	96.75	*	*

绩效自评等级

优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1. 2.	1. 2.

财政审核意见	预算执行情况：年初预算金额78万元，实际下达预算金额51万元，实际支出金额5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2. 产出方面：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3. 效果方面：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4. 绩效目标基本完成，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建议加强预算管理，合理编制年初预算，降低预算调整率。
--------	---



# 黄江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金额单位：万元

填报单位名称：黄江镇“两新”党建服务中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Q其他人员经费-劳务派遣	评价年度	2023年		评价金额	90							
	联系人	任欢娣	联系电话	13560800048		项目类别	221-其他运转类（综合类）							
	实施文件依据		黄江组织人事办公室黄人通【2022】55号文件、中共东莞市市委组织部东组通【2019】34号文件、中共黄江镇党委办公室黄委办复【2021】16号文件					主要实施内容	通过招聘合理的党建组织员，分布到各社区协助党建工作，使全镇党建工作有序推进。					
资金情况	资金分类	镇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如有）				小计	其他资金说明						
	年初预算安排	90					90							
	实际分配下达	80					80							
	实际支出金额	80					80							
绩效信息公开	本项目绩效目标公开网址	<a href="http://www.dg.gov.cn/lghjz/gkmpt/content/3/3993/post_3993025.html#2574">http://www.dg.gov.cn/lghjz/gkmpt/content/3/3993/post_3993025.html#2574</a>		本项目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公开网址										
指标评分表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 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 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评价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定性指标完成档次	具体完成情况说明		财政复核评分	评分标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过程	30	资金管理	10	资金支出率	10	≥90%	100	10		实际支出80万, 占分配下达预算数100%	10	预算执行率（10分）。主要依据“实际支出金额/实际下达预算数*分值权重”计算核定得分。 因上级或政府工作任务调整, 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资金无法使用或项目终止的, 单位一个月内主动向财政提出资金收回的, 本指标不扣分, 超过一个月的, 酌情扣分。	1. 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 2. 其他能反映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3. 上级或本级政府工	
		事项管理	20	监管有效性	10	良好	良好	10	良好	建立有效管理制度, 按规定进行预算、绩效目标公开; 资金拨付及时, 按照相关要求招投标。	10			
		自评管理质量	10	良好	良好	10	良好	自评信息资料报送及时; 填报完整详细规范。	10					
产出	35	数量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35/指标总数	劳务派遣人数	9	8	7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7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 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3. 若项目产出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合理, 不符合以上规定的, 酌情扣分。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 专项上报给市委市政府、上级部门的工作报告； 3. 上级考核结果； 4. 人大、审计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7. 其他需要单独说明的情况（需要有单位红头和盖章）		
		质量指标		100%	100%	8.75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8.75					
		时效指标		100%	100%	8.75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8.75					
		成本指标		≥90%	100	8.75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8.75					
效益	35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35/指标总数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7.5	优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7.5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 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3. 若项目产出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合理, 不符合以上规定的, 酌情扣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90%	17.5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7.5					
合计:	100	*	100	*	100	*	*	98.25	*	98.25	*	*		
绩效自评等级					优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1.  2.					1. 2.									
财政审核意见:  1. 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安排90万元, 实际分配下达80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80万元, 预算执行率100%。 2. 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 预期产出目标大部分完成情况。 3. 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 预期效益目标实现。 4.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建议加强佐证材料管理, 做好佐证材料的收集、整理和保存工作。														